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3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采购交易总金额约 791,800.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销售交易总金额约 386,72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根据公司关联方变化情况和 2021 年度日常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需要，公司 2022 年度拟增加和惠州 TCL 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光伏”）的日常关联交易销售预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类日常关联销售交易总金额为 0。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已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取得独立董事事先认可，一致同意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符合法律规定和相关审议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查了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后，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增加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关联方变化情况和 2022 年度日常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需要，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20,000.00 万元，预计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增加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惠州 TCL 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组件	市场价	120,000.00	0.00	0.00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1、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惠州 TCL 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惠风四路 78 号 TV 厂房 4 楼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电子器件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光通信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少勇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因 TCL 光伏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为新设公司，截至目前设立未满一年，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因此暂无相关数据。

2、关联关系介绍

因公司董事长李东生先生担任 TCL 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实业”）董事长等原因，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TCL 实业子公司惠州 TCL

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因此公司与 TCL 光伏发生的产品销售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市场情况变化以及销售渠道变化，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及其控股股东方经营情况正常，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产品销售交易，交易双方依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或双方参照市场协议价格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产品销售交易属公司正常的业务，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上述关联交易坚持公允原则，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事先认可，并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董事会审议《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回避了表决；

2、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的组成部分，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内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六、保荐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1、本次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先认可及同意意见，该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申万宏源对中环股份本次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函；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